

股票代码：002354
债券代码：112496

股票简称：*ST 天娱
债券简称：17 天神 01

编号：2020—065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2020年5月6日，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公司股票简称由“天神娱乐”变更为“*ST 天娱”。

2、2020年7月31日，公司收到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周永红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十一）项的相关规定，法院依法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公司股票2020年8月3日（周一）开市正常交易。

由于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年亏损，并被债权人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且法院已依法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导致公司股票出现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的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2、证券简称： *ST 天娱
- 3、证券代码： 002354
- 4、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0年5月6日
- 5、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二、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的主要原因

由于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2020年5月6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公司股票简称由“天神娱乐”变更为“*ST天娱”。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2020年7月31日，公司收到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周永红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十一）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股票简称仍为“*ST天娱”。

三、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的情况说明

公司因前期过度扩张，2018年以来受行业政策调整和市场环境变化影响，陷入了严重的债务危机。一方面，债务利息、逾期罚息、违约金等导致公司财务费用高企，严重侵蚀公司经营性收益；另一方面，营运资金紧张制约了相关业务的开展，导致经营业绩下滑。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年亏损，并被债权人向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且法院已依法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股票出现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的情况。

法院已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

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从根本上摆脱债务和经营困境，化解终止上市和破产清算风险，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

公司将积极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重整工作，依法履行债务人法定义务，在平衡保护各方合法权益前提下，积极与各方共同论证债务化解方案，积极争取有关方面支持，实现重整工作顺利推进。

四、公司股票停复牌事项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停复牌业务》第十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在破产重整期间原则上不停牌，公司股票 2020 年 8 月 3 日（周一）开市正常交易，涨跌幅限制仍为 5%。公司将分阶段披露重整事项的进展，确有需要申请停牌时，公司将披露具体停牌事由、重整事项进展、预计复牌时间等。

五、风险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条第一款的有关规定，若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决定暂停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2、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如公司发生以下任一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 （1）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的首个年度报告；
- （2）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 （3）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4）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营业收入低于一千万元；
- （5）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6）在法定期限内披露了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但未能在其后五个交易

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

3、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4.1 条第（二十三）项的规定，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1 日